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股票代码：601518

股票简称：吉林高速

法定代表人：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张杨	因公务	韩增义

三、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四、 公司负责人韩增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秦莹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6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8
第九节	财务报告.....	18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79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吉高集团	指	吉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或本公司	指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长春高速	指	长春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德诚物业	指	吉林高速德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吉高能源	指	吉林省高速能源有限公司
东高油脂	指	吉林东高科技油脂有限公司
收费分公司	指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收费管理分公司
运营分公司	指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监控管理分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名称简称	吉林高速
公司的外文名称	Jilin Expresswa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JLE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韩增义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张向东
联系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浦东路 4488 号
电话	0431-84664798 84622188
传真	0431-84664798 84622168
电子信箱	jlgs@jlgsgl.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宽城区兰家镇兰家大街 155 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30000
公司办公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浦东路 4488 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30033
公司网址	http://www.jlgsgl.com
电子信箱	jlgs@jlgsgl.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吉林高速	601518

六、 公司报告期内的注册变更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情况未变更。

七、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境内）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希文、刘洁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01,096,503.09	365,449,136.08	-17.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6,107,242.64	131,960,332.76	10.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6,079,784.94	131,946,672.25	10.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491,503.18	624,350,801.27	-85.0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35,395,121.13	2,266,932,678.49	3.02
总资产	4,232,946,497.95	4,237,122,221.14	-0.1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1	9.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1	9.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1	9.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8	6.22	增加 0.06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8	6.22	增加 0.06 个百分点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770.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812.99
所得税影响额	-7,500.00
合计	27,457.70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 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董事会制定的年度经营目标，扎实推进各项工作：积极推进长平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建设工作，狠抓施工质量，增强公司长期盈利能力，同时积极进行运营管理机构改革，公司运营管理水平不断提升。凝心聚力、攻坚克难、砥砺奋进，全力做好“通行服务，建设融资、内部管控”三项工作，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

(1) 营业收入同比降低

2014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01,096,503.09 元，较上年同期 365,449,136.08 元减少 64,352,632.99 元，下降了 17.61%。主要是 5 月初长平高速公路改扩建半幅封闭施工导致车流量的减少，带来了通行费的降低。

(2) 公司内部经营管理不断完善

公司紧紧抓住“十二五”规划的有利发展机遇，不断完善内部经营管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提高管理水平和增强风险防范能力为目标，建立涵盖公司各管理层面、各业务领域及各管理环节的内控体系，有效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核心竞争力不断增强，社会影响力进一步提升，公司呈现出团结奋进、昂扬向上的良好氛围。

(3) 认真抓好长平高速改扩建工程各项工作

2014年上半年，公司加紧了长平路改扩建的施工建设工作，目前工程进展顺利；同时加强管理，提高服务质量，保证通车路段路况基本完好、安全畅通，为公司经济效益增长提供了基本保障。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幅度 (%)	变动原因说明
其他应收款	17,489,551.03	8,710,908.71	100.78	公司本期应收吉林省高速公路管理局集中未返还的 6 月 21 日至 30 日长平及长春绕城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等所致
存货	717,165.20	440,363.36	62.86	公司之子公司长春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养护材料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100.00	公司之子公司长春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偿还流动资金借款所致
应付利息	1,099,998.50	23,100,002.00	-95.24	支付公司债券利息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	变动原因说明
财务费用	-8,140,026.50	21,535,293.18	-137.80	长平高速公路改扩建,应付债券和长期借款利息资本化所致
营业外收入	37,770.69	255,520.00	-85.22	上年同期收到政府补助 232,220.00 元所致
营业外支出		270,118.06	-100.00	上年同期捐赠支出 20 万元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491,503.18	624,350,801.27	-85.03	上年同期收到施工单位投标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 487,163,615.30 元,及返还投标保证金 9,510 万元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6,868,870.85	-107,936,363.33	-323.28	本期长平高速公路改扩建支出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810,869.14	-55,489,296.67	-87.08	本期支付除大股东吉高集团外其他股东股利及偿还公司债券利息所致

2、其它

(1) 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公司 2014 年上半年实现收入 301,096,503.09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64,352,632.99 元,下降 17.61%,完成年度主营业务收入计划 54,324 万元的 55.43%;营业成本发生额为 67,734,791.10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40,091,656.39 元,下降 37.18%,完成年度营业成本计划 21,263 万元的 31.86%。

2014 年上半年,长平改扩建工程正在施工期,半幅封闭施工造成收入减少,但专项工程费用大幅减少,营业成本同比降幅较大;同时,公司加强管理,严格控制各项费用支出,盈利能力显著增强。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收费公路	301,096,503.09	67,734,791.10	77.50	-17.61	-37.18	增加6.99个百分点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东北地区	301,096,503.09	-17.61

(三) 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主营为投资、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收费公路，主要优势有：

1、产业政策优势。高速公路企业的主要收入来源是通行费收入，而通行费收入的高低主要取决于车流量的大小，车流量的大小与国民经济发展水平、经济景气度等有着密切的关系。随着国民经济的持续发展，区域间经济交流将不断扩大，道路流量将持续增长，这将给公司带来稳定的收入及充沛的现金流量；

2、市场竞争优势。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公用基础设施的建设及管理，具有较强的竞争性，抗市场波动风险的能力强，能够很好地回避经济周期风险；

3、行业发展优势。由于我国城镇化水平的不断提高，物资及人口的流动性不断增大，经济建设的不断发展，对道路交通的需求将持续提升，由于市场化改革与行业整合等因素，使本行业具有持续的成长性。

（四）投资状况分析

1、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2）委托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贷款事项。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发行公司债券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报告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2	公司债	78,920		78,920		
合计	/	78,920		78,920		/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591 号文批准，本公司于 2012 年 6 月发行了 80,000 万元的公司债券，票面年利率为 5.5%，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2 年 6 月 21 日。该债券的期限为 7 年（附第 5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2012 年 6 月 28 日，本公司已实际发行公司债券 80,000 万元，均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080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8,920 万元。

3、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业务 性质	经营范围
长春高速公路有 限责任公司	长春市	20,000	63.80%	97,120	95,625	2,190	收费公路经营	投资、养护公路及公路收费， 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普通机 械、木材、五金、交电批发、 零售
吉林东高科技油 脂有限公司	长春市	5,000	95%	7,278	-16,295	-187	农产品加工	大豆植物油加工、大豆、豆油、 豆粕购销及储运
吉林高速德诚物 业服务有限公司	长春市	300	90%	301	278	15	物业服务	物业服务、国内劳务派遣、自 用房屋租赁、仓储服务
吉林省高速能源 有限公司	公主岭市	3,000	公司持股 80%，控 股子公司 长春高速 持股 20%	3,568	2,978	-24	成品油经销	新能源开发；项目投资；成品 油存储、运输、销售；商品批 发、零售；建筑材料制造；生 物工程开发

4、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报告期投入 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 额	项目收益情 况
长平改扩建工程	6,150,365,521	27.37%	498,475,860.46	1,683,482,561.28	项目正在建 设期
合计	6,150,365,521	27.37%	498,475,860.46	1,683,482,561.28	/

根据 2012 年 6 月 29 日的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吉林省四平（辽吉界）至长春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发改基础[2012]1935 号）。经核准同意实施四平（辽吉界）至长春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项目总投资为 56.7 亿元。

根据 2012 年 10 月 12 日的交通运输部《交通运输部关于四平（辽吉界）至长春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交公路发[2012]520 号），批复四平（辽吉界）至长春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初步设计总概算核定为 6,150,365,521 元（含建设期贷款利息 435,969,893 元）。

2013 年 6 月，公司顺利完成改扩建工程的招投标工作，7 月该改扩建工程项目已全面开工。

2014 年 5 月，长平高速五里坡至长春方向半幅路面封闭施工改造，目前项目进展顺利。

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根据本公司 2014 年 5 月 14 日召开的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本公司以现有股本 1,213,200,000.00 为基数，按照每 10 股派发 0.64 元(含税)的现金股利，总计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77,644,800.00 元。其中除大股东吉高集团外的其他股东股利款已于 2014 年 6 月 26 日发放完毕。

三、 其他披露事项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一)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人)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吉林东高科技油脂有限公司	林达国际贸易公司	香港林达贸易公司	诉讼	公司之东高子 公油脂向大 司保达区 连林达国际 贸公 易公 购司 买商 品， 但一 直未 取 得 增 值 税 发 票， 东 高 油 脂 就 此 提 起 诉 讼。	32 万 美元	否	2005年6月15日 长春市绿园区人 民法院对该案以 (2005)绿民二初 字第83号民事判 决书作出判决，判 令“被告大连保税 区林达国际贸易 公司给付原告吉 林东高科技油脂 有限公司38,561 万元的增值税发 票，如被告拒不 给付增值税发票， 被告应给付原告 相应数额的税金。”	2006年6月9日 长春市绿园区人 民法院做出(2006)绿民执字 第422号民事裁定书，并裁定如 下：1. 追加香港林达贸易公司 为本案被执行人，在其对被执 行人大连保税区林达国际贸易有 限公司应投入的注册资本金32 万美元范围内承担申请执行 人吉林东高科技油脂有限公司 的给付责任；2. 冻结、划拨被 执行人香港林达贸易公司银行 存款32万美元或查封、扣押、 拍卖、变卖其相应数额的财产。	尚未最终执行
吉林东高科技油脂	林达国际贸易公司		诉讼	东高油脂 就与大连 保达区林 达国际贸 易公司买 卖合同纠 纷，于2006 年9月1日	1,072.5 万元 人民币	否		辽宁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07年3月16日做出(2006)大 民合初字第376号民事判决书， 判决如下：1. 大连保税区林达 国际贸易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 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返还原告 货款1,050万元；2. 大连保税区 林达国际贸易公司于本判决发	东高油脂尚未收到

有 限 公 司				向辽宁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给付原告上述款项的利息(2003年6月1日起至2006年9月1日,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流动资金逾期贷款利率计付);3.大连保税区林达国际贸易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给付原告所垫付的产权交易税费225,000.00元。案件受理费由大连保税区林达国际贸易公司承担。	上 述 款
------------------	--	--	--	--------------------	--	--	--	-------------

报告期内,公司无新增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公司承继原东北高速的尚未最终执行的诉讼事项如下

1、公司之子公司吉林东高科技油脂有限公司起诉大连保税区林达国际贸易公司案

公司之子公司东高油脂向大连保税区林达国际贸易公司购买商品,但一直未取得增值税发票,东高油脂就此提起诉讼。2005年6月15日长春市绿园区人民法院对该案以(2005)绿民二初字第83号民事判决书作出判决,判令“被告大连保税区林达国际贸易公司给付原告吉林东高科技油脂有限公司38,561万元的增值税发票,如被告拒不给付增值税发票,被告应给付原告相应数额的税金。”

2006年6月9日长春市绿园区人民法院做出(2006)绿民执字第422号民事裁定书,并裁定如下:1.追加香港林达贸易公司为本案被执行人,在其对被执行人大连保税区林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应投入的注册资本金32万美元范围内承担申请执行人吉林东高科技油脂有限公司的给付责任;2.冻结、划拨被执行人香港林达贸易公司银行存款32万美元或查封、扣押、拍卖、变卖其相应数额的财产。

目前该案件尚未最终执行。截至2014年6月30日,上述商品东高油脂已在以前年度销售,相应的增值税销项税37,438,662.86元因无相应的进项税发票予以抵扣而尚未缴纳。目前该案件尚未最终执行。

2、公司之子公司吉林东高科技油脂有限公司诉大连保税区林达国际贸易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东高油脂就与大连保税区林达国际贸易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于2006年9月1日向辽宁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辽宁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07年3月16日做出(2006)大民合初字第37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1.大连保税区林达国际贸易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返还原告货款1,050万元;2.大连保税区林达国际贸易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给付原告上述款项的利息(2003年6月1日起至2006年9月1日,按中国人

民银行同期流动资金逾期贷款利率计付)；3. 大连保税区林达国际贸易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给付原告所垫付的产权交易税费 225,000.00 元。案件受理费由大连保税区林达国际贸易公司承担。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东高油脂尚未收到上述款项，应收大连保税区林达国际贸易公司款项计 10,725,000.00 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除以上事项外，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止，公司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 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 不适用

四、 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 不适用

五、 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根据公司与吉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相关协议，吉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在公司成立后向公司提供土地及办公用房等的租赁服务。其中土地租金为每年人民币 712,681 元，办公用房租金人民币 10 万元。	详见 2014 年 4 月 18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临 2014-006 号公告。

(二)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付款	吉林省长平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6,020,734.05	6,031,201.23
其他应付款	张继	200,900.00	200,900.00
其他应付款	胡长友	200,900.00	200,900.00
小 计		6,422,534.05	6,433,001.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吉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122,500,000.00	122,500,000.00
小 计		122,500,000.00	122,500,000.00

六、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 不适用

(三) 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七、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分立上市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吉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在吉高集团作为吉林高速控股股东或主要股东期间尽量减少与吉林高速的关联交易，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吉林高速《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关联交易。	吉林高速存续期间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吉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在吉林高速存续期间，吉高集团及其所控制的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将不会从事与吉林高速所属收费高速公路或其所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如果吉林高速或证券监管部门认为吉高集团不时拥有的业务与其形成实质竞争，吉高集团将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方式加以解决。	吉林高速存续期间	否	是		
	其他	吉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吉高集团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履行股东权利、承担股东义务。保证吉林高速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吉高集团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促使吉林高速建立、健	吉林高速存续期间	否	是		

			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资产注入	吉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吉高集团积极支持吉林高速的持续发展，在分立上市两年内选择适当时机依法、合规地将其拥有的高速公路等优质资产注入该公司，以增强其持续盈利能力。	吉林高速公路股票上市之日起两年内	是	否	根据交通运输部《关于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注入问题的复函》(财资便字【2011】227号)文件精神，交通运输部暂停受理收费公路资产上市审批事项。直接导致原资产注入承诺无法如期履行。	吉高集团向省交通运输厅汇报，提请调整注资方案。吉林省交通运输厅拟向吉林高速公路沿线服务区和广告经营权等资产。目前，吉林省交通运输厅已经成立专门的组织机构，正在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吉高集团承诺2015年12月31日前完成向吉林高速注入相关资产工作。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经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2014年度的审计机构，年度审计费用25万元。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运作。报告期内，共计召开股东大会1次，董事会5次，监事会2次，专门委员会3次，各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文件的要求。

通过深入的推进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进一步增强了规范运作意识，完善了内部管理制度，起草编制了《董事长工作细则》，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做好现金分红工作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形成《公司章程修正案》。

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组织实施了《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限售股份无变动情况。

二、股东情况

(一)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持有公司股份的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69,896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吉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9.193	596,803,607	0	0	无
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919	217,396,393	0	0	无
四川中泰投资有限公司	未知	0.349	4,243,756	0	0	未知
李宽奇	未知	0.279	3,387,687	508,300	0	未知
王秀芳	未知	0.190	2,300,925	988,545	0	未知
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180	2,187,363	1,702,164	0	未知
章月宝	未知	0.177	2,146,109	975,809	0	未知
贾薇	未知	0.141	1,705,990	244,990	0	未知
钱睿聪	未知	0.139	1,694,258	-225,500	0	未知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08 融新 54	未知	0.124	1,500,000	0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吉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596,803,607		人民币普通股		596,803,607	
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217,396,393		人民币普通股		217,396,393	
四川中泰投资有限公司	4,243,756		人民币普通股		4,243,756	
李宽奇	3,387,687		人民币普通股		3,387,687	
王秀芳	2,300,925		人民币普通股		2,300,925	
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2,187,363		人民币普通股		2,187,363	
章月宝	2,146,109		人民币普通股		2,146,109	
贾薇	1,705,990		人民币普通股		1,705,990	

钱睿聪	1,694,258	人民币普通股	1,694,258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08 融新 54	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吉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第二大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悉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三、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优先股事项。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未发生变化。

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变动。

第九节、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一、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4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 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73,626,692.58	1,140,814,929.3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7,489,551.03	8,710,908.7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17,165.20	440,363.3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91,833,408.81	1,149,966,201.46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2,714,032.59	2,758,239.99
固定资产	1,898,408,562.21	1,942,041,718.93
在建工程	1,592,898,001.28	1,094,422,140.8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205,190.14	14,046,617.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637,302.92	13,637,302.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50,000.00	20,25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41,113,089.14	3,087,156,019.68
资产总计	4,232,946,497.95	4,237,122,221.1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102,905.35	16,951,627.19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316,178.80	5,990,480.18
应交税费	92,207,642.41	140,529,518.96
应付利息	1,099,998.50	23,100,002.00
应付股利	38,195,430.85	
其他应付款	457,102,630.07	477,588,804.6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2,500,000.00	122,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25,524,785.98	806,660,432.9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900,000.00	4,900,000.00
应付债券	791,834,528.00	791,184,488.00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37,000,000.00	37,00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33,734,528.00	833,084,488.00
负债合计	1,559,259,313.98	1,639,744,920.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13,200,000.00	1,213,200,000.00
资本公积	317,182,910.03	317,182,910.03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2,579,457.60	102,579,457.6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02,432,753.50	633,970,310.8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35,395,121.13	2,266,932,678.49
少数股东权益	338,292,062.84	330,444,621.6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73,687,183.97	2,597,377,300.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232,946,497.95	4,237,122,221.14

法定代表人：韩增义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喜先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秦莹女士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4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43,359,324.66	1,116,468,377.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2,690,841.90	24,887,470.97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76,050,166.56	1,141,355,848.7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99,030,000.00	699,03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2,714,032.59	2,758,239.99
固定资产	943,266,350.47	967,018,933.42
在建工程	1,592,650,265.28	1,094,174,404.8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626,847.53	48,626,847.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86,287,495.87	2,811,608,425.76
资产总计	3,962,337,662.43	3,952,964,274.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3,277,428.89	3,273,598.32
应交税费	41,481,782.26	89,004,361.73
应付利息	1,099,998.50	23,100,002.00
应付股利	38,195,430.85	
其他应付款	479,906,375.66	496,187,968.7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2,500,000.00	122,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86,461,016.16	734,065,930.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900,000.00	4,900,000.00
应付债券	791,834,528.00	791,184,488.00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35,000,000.00	35,00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31,734,528.00	831,084,488.00
负债合计	1,518,195,544.16	1,565,150,418.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13,200,000.00	1,213,200,000.00
资本公积	311,388,079.76	311,388,079.76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2,579,457.60	102,579,457.6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16,974,580.91	760,646,318.3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44,142,118.27	2,387,813,855.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962,337,662.43	3,952,964,274.48

法定代表人：韩增义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喜先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秦莹女士

合并利润表
2014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301,096,503.09	365,449,136.08
其中: 营业收入	1	301,096,503.09	365,449,136.0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2,521,302.44	186,367,932.61
其中: 营业成本	1	67,734,791.10	107,826,447.4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	10,379,308.86	12,503,650.9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	32,547,228.98	44,502,540.96
财务费用	4	-8,140,026.50	21,535,293.18
资产减值损失	5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8,575,200.65	179,081,203.47
加: 营业外收入	6	37,770.69	255,520.00
减: 营业外支出	7		270,118.06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8,612,971.34	179,066,605.41
减: 所得税费用	8	44,658,287.53	43,716,728.6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3,954,683.81	135,349,876.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6,107,242.64	131,960,332.76

少数股东损益		7,847,441.17	3,389,543.99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9	0.12	0.11
（二）稀释每股收益	9	0.12	0.11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53,954,683.81	135,349,876.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6,107,242.64	131,960,332.7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847,441.17	3,389,543.99

法定代表人：韩增义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喜先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秦莹女士

母公司利润表

2014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244,246,503.09	309,975,242.15
减：营业成本	1	39,248,747.58	71,631,216.41
营业税金及附加		8,205,338.73	10,415,168.1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6,763,443.18	32,452,654.91
财务费用		-8,571,776.50	20,399,752.24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8,600,750.10	175,076,450.43
加：营业外收入		3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0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8,630,750.10	174,876,450.43
减：所得税费用		44,657,687.53	43,719,112.6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3,973,062.57	131,157,337.83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3,973,062.57	131,157,337.83

法定代表人：韩增义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喜先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秦莹女士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4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7,642,625.63	368,895,319.7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35,986,695.46	499,310,474.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3,629,321.09	868,205,794.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609,166.20	32,904,637.9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294,606.78	46,407,286.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1,162,146.69	48,918,229.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75,071,898.24	115,624,838.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0,137,817.91	243,854,992.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491,503.18	624,350,801.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648,302.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648,302.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4,217,173.28	107,936,363.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7,517,173.28	107,936,363.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6,868,870.85	-107,936,363.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3,810,869.14	45,489,296.6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810,869.14	55,489,296.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810,869.14	-55,489,296.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	-467,188,236.81	460,925,141.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0,814,929.39	1,243,492,476.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	673,626,692.58	1,704,417,617.38

法定代表人：韩增义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喜先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秦莹女士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4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2,084,066.74	309,975,242.1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197,765.75	501,579,653.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9,281,832.49	811,554,895.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71,629.21	22,441,656.6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427,523.62	31,247,165.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98,120,200.40	46,253,069.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866,378.35	122,533,189.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385,731.58	222,475,082.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896,100.91	589,079,813.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648,302.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648,302.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4,014,087.28	106,793,084.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			

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7,314,087.28	106,793,084.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6,665,784.85	-106,793,084.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3,339,369.15	44,002,2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339,369.15	44,002,2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339,369.15	-44,002,2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3,109,053.09	438,284,529.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16,468,377.75	1,213,464,518.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3,359,324.66	1,651,749,047.05

法定代表人：韩增义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喜先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秦莹女士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13,200,000.00	317,182,910.03			102,579,457.60		633,970,310.86		330,444,621.67	2,597,377,300.1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13,200,000.00	317,182,910.03			102,579,457.60		633,970,310.86		330,444,621.67	2,597,377,300.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8,462,442.64		7,847,441.17	76,309,883.81
(一) 净利润							146,107,242.64		7,847,441.17	153,954,683.81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46,107,242.64		7,847,441.17	153,954,683.81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77,644,800.00			-77,644,8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7,644,800.00			-77,644,8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13,200,000.00	317,182,910.03			102,579,457.60		702,432,753.50		338,292,062.84	2,673,687,183.97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13,200,000.00	317,182,910.03			73,899,405.04		451,227,779.98		323,819,704.16	2,379,329,799.2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213,200,000.00	317,182,910.03			73,899,405.04		451,227,779.98		323,819,704.16	2,379,329,799.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1,960,332.76		3,389,543.99	135,349,876.75
(一) 净利润							131,960,332.76		3,389,543.99	135,349,876.75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31,960,332.76		3,389,543.99	135,349,876.75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13,200,000.00	317,182,910.03			73,899,405.04		583,188,112.74		327,209,248.15	2,514,679,675.96

法定代表人：韩增义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喜先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秦莹女士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13,200,000.00	311,388,079.76			102,579,457.60		760,646,318.34	2,387,813,855.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213,200,000.00	311,388,079.76			102,579,457.60		760,646,318.34	2,387,813,855.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328,262.57	56,328,262.57
(一)净利润							133,973,062.57	133,973,062.5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33,973,062.57	133,973,062.5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								

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 配							-77,644,800.00	-77,644,800.00
1. 提取盈余 公积								
2. 提取一般 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 配							-77,644,800.00	-77,644,8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 余额	1,213,200,000.00	311,388,079.76			102,579,457.60		816,974,580.91	2,444,142,118.27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13,200,000.00	311,388,079.76			73,899,405.04		580,170,645.35	2,178,658,130.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213,200,000.00	311,388,079.76			73,899,405.04		580,170,645.35	2,178,658,130.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1,157,337.83	131,157,337.83
(一)净利润							131,157,337.83	131,157,337.8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31,157,337.83	131,157,337.8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13,200,000.00	311,388,079.76			73,899,405.04		711,327,983.18	2,309,815,467.98

法定代表人：韩增义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喜先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秦莹女士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半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吉林省人民政府《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分立重组上市预案的批复》（吉政函〔2010〕10号）、吉林省交通运输厅《关于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分立重组上市方案的批复》（吉交函〔2010〕6号）批复，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分立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94号）核准，由原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分立新设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10年3月1日取得吉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22000000014964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121,320万元人民币，股份总数为121,320万股（每股面值为1元）。2010年3月17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发字〔2010〕11号文件核准公司股票上市。2010年3月19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经营范围：公路投资、开发、建设、养护和经营管理；建筑材料生产、经销；公路工程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业务；房地产开发（凭资质证书经营）；农林牧产品加工；进出口贸易（国家禁止的品种除外）；生物工程开发；汽车清洗；汽车配件及金属材料、机电设备及配件、通讯设备销售。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收取。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九)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

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

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3)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客观证据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 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 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 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 则表明其发生减值; 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 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但未超过 12 个月的, 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 诸如价格波动率等, 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确定; “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 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如下方法确定公允价值:

如果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高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 应采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作为估值日该股票的价值;

如果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低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 应按以下公式确定该股票的价值:

$$FV=C+(P-C) \times (D_1-D_r) / D_1$$

其中:

FV 为估值日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

C 为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的初始取得成本(因权益业务导致市场价格除权时, 应于除权日对其初始取得成本作相应调整);

P 为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

D_1 为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限售期所含的交易所的交易天数;

D_r 为估值日剩余限售期, 即估值日至限售期结束所含的交易所的交易天数(不含估值日当天)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 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 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

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十)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5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个别认定法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账龄分析法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个别认定法组合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2) 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以下同)	0.00	0.00
1-2 年	5.00	5.00
2-3 年	10.00	10.00
3-4 年	20.00	20.00
4-5 年	40.00	4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和个别认定法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预付款项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按持股比例享有在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之前所持被合并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5.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的处理方法

(1)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以下方法进行处理,除非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1) 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之前处置对其部分投资的处理方法

公司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但尚未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结转与所处置的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处置所得价款与结转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处置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

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处置部分股权丧失了对原子公司控制权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结转与所处置的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处置所得价款与结转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处置损益。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如果存在相关的商誉，还应扣除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的处理与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的处理方法一致。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1) 公路及构筑物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公路及构筑物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算。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并考虑合同规定，以及在收费公路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已交付使用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公路及构筑物以其工程账面价值或工程概算价值暂估入账，待竣工决算时，再将已入账的账面价值调整为实际价值。公路及构筑物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采用车流量法在收费公路经营期限内计提折旧，即以各收费公路经营期限内的预测总标准车流量和公路及构筑物的原价/账面价值为基础，计算每标准车流量的折旧额(以下简称单位折旧额)，然后按照各会计期间实际标准车流量与单位折旧额计提折旧。

公司已制定政策每年对各收费公路经营期限内的预测总标准车流量进行内部复核。每隔3-5年或当实际标准车流量与预测标准车流量出现重大差异时，将委任独立的专业交通研究机构对未来交通车流量进行研究，并根据重新预测的总标准车流量调整以后年度的单位车流量折旧额，以确保相关公路及构筑物可于收费期满时提足折旧。

公路及构筑物	收费期限(年)	期间	单位标准车流量折旧额
长平高速	30.00(1999年7月21日至2029年7月21日)	2014年1-6月	5.53
绕城高速西北段	30.00(2001年10月15日至2031年10月15日)	2014年1-6月	7.40

与收费公路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更新改造等，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经营主体、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并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除公路及构筑物以外的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除公路构筑物以外的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项 目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40	5.00	2.375
交通设施设备	10	5.00	9.50
机器设备	10	5.00	9.50
运输工具	5	5.00	19.00
其他设备	3-5	5.00	19.00-31.66

2.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五)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六)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专有技术、特许使用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

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无形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九) 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 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车辆通行费收入

公司主要在收讫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凭据时，确认营业收入实现。

(2) 销售商品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一)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

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判断依据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之其他流动负债/其他非流动负债/营业外收入项目注释。

2.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3.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4.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三) 经营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00、5.00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00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0、12.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子公司情况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组织机构代码
吉林东高科技油脂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长春市	农产品加工	5,000 万元	大豆植物油加工、大豆、豆油、豆粕购销及储运	73078293-X
长春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长春市	收费公路经营	20,000 万元	投资、养护公路及公路收费	73077591-6
吉林高速德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长春市	物业服务	300 万元	物业服务、国内劳务派遣、自用房屋租赁、仓储服务	56509152-8
吉林省高速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公主岭市	成品油经销	3,000 万元	新能源开发；项目投资；成品油存储、运输、销售；商品批发、零售；建筑材料制造；生物工程开发	57892550-1

(续上表)

子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吉林东高科技油脂有限公司	47,500,000.00	其他应收款余额 165,897,551.34 元	95.00	95.00	是
长春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624,830,000.00		63.80	63.80	是
吉林高速德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2,700,000.00		90.00	90.00	是
吉林省高速能源有	30,000,000.00		92.76	92.76	是

限公司					
(续上表)					
子公司全称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备注		
吉林东高科技油脂有限公司	-8,147,606.78		期初少数股东权益为负数		
长春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344,005,862.28				
吉林高速德诚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277,517.27				
吉林省高速能源有限公司	2,156,290.07				

吉林东高科技油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高油脂，长春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春高速，吉林高速德诚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诚物业，吉林省高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高能源。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人民币			17,832.28			3,661.65
小 计			17,832.28			3,661.65
银行存款：						
人民币			673,608,860.30			1,140,811,267.74
小 计			673,608,860.30			1,140,811,267.74
合 计			673,626,692.58			1,140,814,929.39

(2) 期末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银行存款。

2.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25,326.34	100.00	2,425,326.34	100.00	2,425,326.34	100.00	2,425,326.34	100.00
账龄分析法组合	2,425,326.34	100.00	2,425,326.34	100.00	2,425,326.34	100.00	2,425,326.34	100.00
小计	2,425,326.34	100.00	2,425,326.34	100.00	2,425,326.34	100.00	2,425,326.34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2,425,326.34	100.00	2,425,326.34	100.00	2,425,326.34	100.00	2,425,326.34	100.00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 年以上	2,425,326.34	100.00	2,425,326.34	2,425,326.34	100.00	2,425,326.34
小计	2,425,326.34	100.00	2,425,326.34	2,425,326.34	100.00	2,425,326.34

(2) 期末无应收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3) 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大光饲料厂	非关联方	1,165,800.00	5 年以上	48.07
大龙饲料厂	非关联方	563,000.00	5 年以上	23.21
凯特龙饲料厂	非关联方	350,000.00	5 年以上	14.43
长春鸿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6,121.34	5 年以上	8.91
设备中心榆江项目部	非关联方	70,805.00	5 年以上	2.92
小计		2,365,726.34		97.54

3.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0,715,890.58	100.00	73,226,339.55	80.72	81,937,248.26	100.00	73,226,339.55	89.37
账龄分析法组合	90,715,890.58	100.00	73,226,339.55	80.72	81,937,248.26	100.00	73,226,339.55	89.37
小计	90,715,890.58	100.00	73,226,339.55	80.72	81,937,248.26	100.00	73,226,339.55	89.3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90,715,890.58	100.00	73,226,339.55	80.72	81,937,248.26	100.00	73,226,339.55	89.37

2)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2,050,691.36	13.29		3,272,049.04	3.99	
1-2 年	1,825,441.00	2.01	91,272.05	1,825,441.00	2.23	91,272.05
2-3 年	2,370,029.69	2.61	237,002.97	2,370,029.69	2.89	237,002.97
3-4 年	944,580.00	1.04	188,916.00	944,580.00	1.15	188,916.00
4-5 年	1,360,000.00	1.50	544,000.00	1,360,000.00	1.66	544,000.00
5 年以上	72,165,148.53	79.55	72,165,148.53	72,165,148.53	88.08	72,165,148.53
小计	90,715,890.58	100.00	73,226,339.55	81,937,248.26	100.00	73,226,339.55

(2) 期末无应收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3)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或内容
长春高等级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472,923.40	1-5 年及 5 年以上	53.44	往来款
大连林达国际贸易公司	非关联方	10,725,000.00	5 年以上	11.82	货款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吉林省高速公路管理局	非关联方	10,206,036.00	1 年以内	11.25	通行费
吉林东高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55,992.58	5 年以上	5.46	往来款
吉林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50,632.56	5 年以上	2.70	往来款
小 计		76,810,584.54		84.67	

4. 存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周转材料	717,165.20		717,165.20	440,363.36		440,363.36
合 计	717,165.20		717,165.20	440,363.36		440,363.36

5. 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账面原值小计	3,683,951.35			3,683,951.35
房屋及建筑物	3,683,951.35			3,683,951.35
2)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小计	925,711.36	44,207.40		969,918.76
房屋及建筑物	925,711.36	44,207.40		969,918.76
3) 账面净值小计	2,758,239.99		44,207.40	2,714,032.59
房屋及建筑物	2,758,239.99		44,207.40	2,714,032.59
4) 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小计				
房屋及建筑物				
5) 账面价值合计	2,758,239.99		44,207.40	2,714,032.59
房屋及建筑物	2,758,239.99		44,207.40	2,714,032.59

本期折旧额 44,207.40 元。

6.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账面原值小计	2,951,194,311.96	384,950.00		2,951,579,261.96
公路及构筑物	2,474,990,922.35			2,474,990,922.35
房屋及建筑物	183,710,584.78			183,710,584.78
交通设施	122,211,690.68			122,211,690.68
运输工具	41,789,093.79	111,586.00		41,900,679.79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机器设备	106,776,524.12		126,164.00		106,902,688.12
其他设备	21,715,496.24		147,200.00		21,862,696.24
	——	本期转入	本期计提	——	——
2) 累计折旧小计	1,007,939,782.67		44,018,106.72		1,051,957,889.39
公路及构筑物	772,420,782.47		32,464,690.00		804,885,472.47
房屋及建筑物	36,374,577.71		2,209,767.60		38,584,345.31
交通设施	62,314,660.91		5,582,342.64		67,897,003.55
运输工具	25,868,462.79		2,326,863.62		28,195,326.41
机器设备	93,814,231.94		1,080,541.96		94,894,773.90
其他设备	17,147,066.85		353,900.90		17,500,967.75
3) 账面净值小计	1,943,254,529.29		——	——	1,899,621,372.57
公路及构筑物	1,702,570,139.88		——	——	1,670,105,449.88
房屋及建筑物	147,336,007.07		——	——	145,126,239.47
交通设施	59,897,029.77		——	——	54,314,687.13
运输工具	15,920,631.00		——	——	13,705,353.38
机器设备	12,962,292.18		——	——	12,007,914.22
其他设备	4,568,429.39		——	——	4,361,728.49
4) 减值准备小计	1,212,810.36		——	——	1,212,810.36
公路及构筑物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交通设施	191,688.81		——	——	191,688.81
运输工具	-		——	——	-
机器设备	1,021,121.55		——	——	1,021,121.55
其他设备	-		——	——	-
5) 账面价值合计	1,942,041,718.93		——	——	1,898,408,562.21
公路及构筑物	1,702,570,139.88		——	——	1,670,105,449.88
房屋及建筑物	147,336,007.07		——	——	145,126,239.47
交通设施	59,705,340.96		——	——	54,122,998.32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运输工具	15,920,631.00	—	—	13,705,353.38
机器设备	11,941,170.63	—	—	10,986,792.67
其他设备	4,568,429.39	—	—	4,361,728.49

本期折旧额为 101,005,897.04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金额为 91,219,028.97 元。

(2) 暂时闲置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90,740,109.20	22,008,276.16		68,731,833.04	
机器设备	93,656,538.09	88,753,503.01	1,021,121.55	3,881,913.53	
小计	184,396,647.29	110,761,779.17	1,021,121.55	72,613,746.57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系子公司东高油脂的资产,该公司处于停产状态,其中房屋及建筑物未办理房屋产权证。

7.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工程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长春绕城高速公路硅谷互通工程	914,135.55	914,135.55		914,135.55	914,135.55	
长平高速改扩建工程	1,592,650,265.28		1,592,650,265.28	1,094,174,404.82		1,094,174,404.82
成品油配送中心	247,736.00		247,736.00	247,736.00		247,736.00
合计	1,593,812,136.83	914,135.55	1,592,898,001.28	1,095,336,276.37	914,135.55	1,094,422,140.82

(2) 增减变动情况

1) 明细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长春绕城高速公路硅谷互通工程		914,135.55				
长平高速改扩建工程	615,036 万元	1,094,174,404.82	498,475,860.46			27.37
成品油配送中心		247,736.00				

合 计		1,095,336,276.37	498,475,860.46			
-----	--	------------------	----------------	--	--	--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年率 (%)	资金来源	期末数
长春绕城高速公路硅谷互通工程					其他来源	914,135.55
长平高速改扩建工程	27.37	4,300.72 万元	2,254.00 万元	5.51	其他来源	1,592,650,265.28
成品油配送中心					其他来源	247,736.00
合 计						1,593,812,136.83

(3) 其他说明

长平高速改扩建工程的说明:

2012 年 6 月 29 日,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关于吉林省四平(辽吉界)至长春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发改基础[2012]1935 号)核准实施四平(辽吉界)至长春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

根据 2012 年 10 月 15 日交通运输部《关于四平(辽吉界)至长春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交公路发[2012]520 号), 四平(辽吉界)至长春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初步设计总概算核定为 6,150,365,521 元(含建设期贷款利息 435,969,893 元)。

8.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其他减少的原因
办公楼装修	654,562.82		187,018.08		467,544.74	
收费站改建	4,311,333.00		248,730.78		4,062,602.22	
西北站改建	9,080,721.20	60,000.00	465,678.02		8,675,043.18	
合 计	14,046,617.02	60,000.00	901,426.88		13,205,190.14	

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637,302.92	13,637,302.92

合 计	13,637,302.92	13,637,302.92
-----	---------------	---------------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2,208,158.57	22,208,158.57
可抵扣亏损	208,927,332.58	208,927,332.58
小 计	231,135,491.15	231,135,491.15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可抵扣亏损			
2013 年			
2014 年	18,416,004.68	18,416,004.68	
2015 年	146,939,051.40	146,939,051.40	
2016 年	20,072,418.81	20,072,418.81	
2017 年	12,510,151.08	12,510,151.08	
2018 年	10,989,706.61	10,989,706.61	
小 计	208,927,332.58	208,927,332.58	

(4)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 目	金 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项目	
坏账准备	53,443,507.3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91,688.81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914,135.55
小 计	54,549,331.68

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付购地款	20,250,000.00	20,250,000.00
合 计	20,250,000.00	20,250,000.00

11.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数
-----	-----	------	------	-----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75,651,665.89				75,651,665.8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212,810.36				1,212,810.36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914,135.55				914,135.55
合 计	77,778,611.80				77,778,611.80

12. 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20,000,000.00
合 计		20,000,000.00

13.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工程款	8,897,961.65	15,027,056.75
其他	1,204,943.70	1,924,570.44
合 计	10,102,905.35	16,951,627.19

(2) 期末无应付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和其他关联方款项。

14.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596,831.62	23,306,324.44	25,729,853.18	3,173,302.88
职工福利费		352,066.00	352,066.00	
社会保险费	73,072.24	2,534,520.20	1,758,989.52	848,602.92
其中：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	73,072.24	635,622.58	650,447.93	58,246.89
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		1,647,410.26	48,034.08	1,599,376.18
年金		124,905.02	1,056,205.87	-931,300.85
失业保险		126,582.34	4,301.64	122,280.70
住房公积金	143,629.00	2,626,337.48	2,648,729.00	121,237.48
工会和职工教育经费	176,947.32	226,424.23	230,336.03	173,035.52
合 计	5,990,480.18	29,045,672.35	30,719,973.73	4,316,178.80

15. 应交税费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37,272,787.29	37,297,365.70
营业税	3,892,302.11	5,840,834.01
企业所得税	45,372,811.22	88,723,918.22
个人所得税	1,369,056.52	163,984.8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43,416.18	2,979,813.42
教育费附加	1,384,270.86	1,480,801.23
房产税	71,304.83	71,304.83
土地使用税	0.01	0.01
地方教育附加	1,495.99	3,736.02
工程代扣税金		3,967,563.30
印花税	197.40	197.40
合 计	92,207,642.41	140,529,518.96

(2) 其他说明

公司欠缴增值税主要系子公司东高油脂 2004 年度原料销售应计增值税销项税，而原料供应商—大连保税区林达国际贸易公司并未提供相应的增值税进项税发票导致无相应的进项税额抵扣所致，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或有事项之说明。

16.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企业债券利息	1,099,998.50	23,100,002.00
合 计	1,099,998.50	23,100,002.00

17.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暂收款		74,377,458.16
工程款	48,187,478.41	66,496,454.08
暂收的工程履约保证金	253,475,583.70	253,575,583.70
暂扣应付的工程质量保金	95,487,464.30	52,888,278.00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其他	59,952,103.66	30,251,030.71
合计	457,102,630.07	477,588,804.65

(2) 应付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和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吉林省长平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6,020,734.05	6,031,201.23
张继	200,900.00	200,900.00
胡长友	200,900.00	200,900.00
小计	6,422,534.05	6,433,001.23

(3) 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性质或内容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款项性质及内容
吉林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6,586,739.12	工程履约保证金及工程款
承德路桥建设总公司	37,950,754.20	工程履约保证金及工程款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37,707,284.84	工程履约保证金及工程款
通化宏远路桥有限公司	37,197,718.13	工程履约保证金及工程款
浙江金筑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32,532,585.74	工程履约保证金及工程款
小计	211,975,082.03	

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22,500,000.00	122,500,000.00
合计	122,500,000.00	122,500,00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明细

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年利率(%)	应计利息	期末数	借款条件
吉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122,500,000.00			122,500,000.00	
小计		122,500,000.00			122,500,000.00	

(3) 其他说明

根据原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及本公司与吉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达成的协议，公司按以下期限分三期向吉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偿还欠款人民币 22,250 万元：2008 年

12 月底前偿还 5,000 万元(原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已偿还);2011 年 12 月底前偿还 5,000 万元;2014 年底前偿还 1.225 亿元。

19.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4,900,000.00	4,900,000.00
合 计	4,900,000.00	4,900,000.00

(2) 金额前 5 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币种	年利率 (%)	期末数	期初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汽车城支行	2013-11-29	2016-12-21	RMB	6.55	353,000.00	353,000.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	2013-11-29	2016-12-21	RMB	6.55	823,000.00	823,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湖西路支行	2013-11-29	2016-12-21	RMB	6.55	605,500.00	605,5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二道支行	2013-11-6	2016-12-21	RMB	6.55	3,118,500.00	3,118,500.00
小 计					4,900,000.00	4,900,000.00

上述质押借款 4,900,000.00 元系以长平高速公路收费权作为质押。

20. 应付债券

(1) 明细情况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发行金额	发行费用	本期摊销利息	期末数
11 吉高速	800,000,000.00	2012 年 6 月	800,000,000.00	10,800,000.00	650,040.00	791,834,528.00
合 计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10,800,000.00	650,040.00	791,834,528.00

(2) 其他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591 号文批准,本公司于 2012 年 6 月发行了 800,000,000.00 元的公司债券,票面年利率为 5.5%,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2 年 6 月 21 日,该债券的期限为 7 年(附第 5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21. 专项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备注
合作开发大豆项目拨款	2,000,000.00			2,000,000.00	
企业挖潜改造资金	35,000,000.00			35,000,000.00	
合 计	37,000,000.00			37,000,000.00	

(2) 其他说明

合作开发大豆项目拨款系长春市朝阳区财政局拨付给东高油脂的合作开发大豆项目款。

企业挖潜改造资金系根据吉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一次性经费补助的通知》（吉财预[2003]616号、[2004]377号），本公司取得的专项用于东高科技园建设款项。

22. 股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份总数	1,213,200,000.00			1,213,200,000.00

23.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17,182,910.03			317,182,910.03
合 计	317,182,910.03			317,182,910.03

24.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02,579,457.60			102,579,457.60
合 计	102,579,457.60			102,579,457.60

25. 未分配利润

(1) 明细情况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期初未分配利润	633,970,310.8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6,107,242.6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77,644,8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702,432,753.50	

(2) 其他说明

根据本公司 2014 年 5 月 14 日召开的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本公司以现有股本 1,213,200,000.00 为基数按照每 10 股派发 0.64 元(含税)的现金股利，总计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77,644,800.00 元。其中除大股东吉高集团外的其他股东股利款已于 2014 年 6 月 26 日发放完毕。

(二) 合并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主营业务收入	301,096,503.09	365,449,136.08
营业成本	67,734,791.10	107,826,447.49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高速公路营运	301,096,503.09	67,734,791.10	365,449,136.08	107,782,240.09
小 计	301,096,503.09	67,734,791.10	365,449,136.08	107,782,240.09

(3)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通行费收入	301,096,503.09	67,734,791.10	365,449,136.08	107,782,240.09
小 计	301,096,503.09	67,734,791.10	365,449,136.08	107,782,240.09

(4)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东北地区	301,096,503.09	67,734,791.10	365,449,136.08	107,782,240.09
小 计	301,096,503.09	67,734,791.10	365,449,136.08	107,782,240.09

2.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缴标准
营业税	9,268,439.86	11,163,974.10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税项之说明
城市维护建设税	648,790.79	781,478.18	
教育费附加	277,501.70	334,919.22	
地方教育附加	184,576.51	223,279.48	
合 计	10,379,308.86	12,503,650.98	

3.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工资	16,198,353.43	18,982,027.86
办公费	586,489.94	823,044.38
差旅费及业务招待费	263,316.10	2,461,230.60
车辆使用费	2,247,052.23	2,988,389.81
聘请中介机构费	756,625.20	1,695,236.40
宣传费	15,679.00	300,676.70
董事监事会津贴	1,303,537.96	837,515.27
折旧及摊销	4,680,032.05	9,223,757.20
低值易耗品摊销	152,051.00	410,200.10
其他	6,344,092.07	6,780,462.64
合 计	32,547,228.98	44,502,540.96

4.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支出	471,499.99	24,139,000.67
减：利息收入	8,749,681.72	9,725,952.57
手续费	138,155.23	7,122,245.08
合 计	-8,140,026.50	21,535,293.18

5.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坏账损失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合 计		

6.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上年同期数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赔偿收入	7,770.69	7,770.69	23,300.00
政府补助			232,220.00
违约补偿金收入	30,000.00	30,000.00	
其他			
合 计	37,770.69	37,770.69	255,520.00

7.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上年同期数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 损失			
对外捐赠			200,000.00
罚款支出			70,118.06
合 计			270,118.06

8.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44,658,287.53	43,716,728.66
合 计	44,658,287.53	43,716,728.66

9.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146,107,242.64
非经常性损益	B	37,770.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146,069,471.95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期初股份总数	D	1,213,200,000.00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H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I	
报告期缩股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L=D+E+F \times G/K-H \times I/K-J$	1,213,2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M=A/L$	0.12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C/L$	0.12

(2)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利息收入	8,749,681.72
其他	27,237,013.74
合 计	35,986,695.46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暂收款支出	64,849,161.78
管理费用类支出	9,861,487.56
往来款项等支出	223,093.67
银行手续费等支出	138,155.23
合 计	75,071,898.24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	-----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收到的工程保证金	28,764,954.30
利息收入及其他	1,883,348.13
合 计	30,648,302.43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支付投标保证金	3,300,000.00
合 计	3,300,000.00

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3,954,683.81	135,349,876.75
加: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5,049,300.51	55,942,753.74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01,426.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71,499.99	24,139,000.6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6,801.84	-627,308.4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313,210.11	-106,049,049.5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4,295,396.06	515,595,528.0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491,503.18	624,350,801.2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73,626,692.58	1,704,417,617.3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140,814,929.39	1,243,492,476.11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7,188,236.81	460,925,141.2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现金	673,626,692.58	1,140,814,929.39
其中: 库存现金	17,832.28	41,874.4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73,608,860.30	1,140,773,054.9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3,626,692.58	1,140,814,929.39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吉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	国有企业	长春市	韩增义	高等级公路的开发建设

(续上表)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母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吉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27 亿元	49.19	49.19	吉林省交通厅	12395772-6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之说明。

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联营企业									
吉林省长平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硅谷大街4000号创业大厦	李增辉	公路养护、筑路机械维修、筑路机械购销等。	100 万元	20.00	20.00	联营企业	74455076-9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张继	母公司监事会主席
胡长友	本公司副总经理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 公司承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吉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土地及办公用房	2014 年 1 月 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协议定价	812,681.00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吉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122,500,000.00	2002 年 6 月 27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代偿还银行贷款形成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付款	吉林省长平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6,020,734.05	6,031,201.23
其他应付款	张继	200,900.00	200,900.00
其他应付款	胡长友	200,900.00	200,900.00
小计		6,422,534.05	6,433,001.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吉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122,500,000.00	122,500,000.00
小计		122,500,000.00	122,500,000.00

(四)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14 年 1—6 月，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报酬总额为 354.74 万元。

七、或有事项

(一) 公司之子公司东高油脂向大连保税区林达国际贸易公司购买商品，但一直未取得增值税发票，东高油脂就此提起诉讼。2005 年 6 月 15 日长春市绿园区人民法院对该案以(2005)绿民二初字第 83 号民事判决书作出判决，判令“被告大连保税区林达国际贸易公司给付原告吉林东高科技油脂有限公司 38,561 万元的增值税发票，如被告拒不给付增值税发票，被告应给付原告相应数额的税金。”

2006 年 6 月 9 日长春市绿园区人民法院做出(2006)绿民执字第 422 号民事裁定书，并裁定如下：1. 追加香港林达贸易公司为本案被执行人，在其对被执行人大连保税区林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应投入的注册资本金 32 万美元范围内承担申请执行人吉林东高科技油脂有限公司的给付责任；2. 冻结、划拨被执行人香港林达贸易公司银行存款 32 万美元或查封、扣押、拍卖、变卖其相应数额的财产。

目前该案件尚未最终执行。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上述商品东高油脂已在以前年度销售，相应的增值税销项税 37,438,662.86 元因无相应的进项税发票予以抵扣而尚未缴纳。

(二) 东高油脂就与大连保税区林达国际贸易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于 2006 年 9 月 1 日向辽宁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辽宁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07 年 3 月 16 日做出(2006)大民合初字第 376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1. 大连保税区林达国际贸易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返还原告货款 1,050 万元；2. 大连保税区林达国际贸易公司于本判决发生

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给付原告上述款项的利息(2003年6月1日起至2006年9月1日,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流动资金逾期贷款利率计付);3.大连保税区林达国际贸易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给付原告所垫付的产权交易税费225,000.00元。案件受理费由大连保税区林达国际贸易公司承担。

截至2014年6月30日,东高油脂尚未收到上述款项,应收大连保税区林达国际贸易公司款项计10,725,000.00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八、承诺事项

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依据长春市《南部新城控制性详规》,公司所属的收费管理分公司办公楼、长春收费站处于南部新城核心区域中心位置,因长春市南部新城建设需要,拟对本公司所属收费管理分公司办公楼、长春收费站进行迁移。经长春市委、市政府专门成立的拆迁谈判小组与本公司协商,于2013年10月30日,形成长春市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第52次)(以下简称“会议纪要”)。

会议纪要中涉及本公司所属办公楼、收费站迁移补偿等事项确定如下:

(一) 本公司所属的收费管理分公司办公楼拆迁按土地及地上物一并评估原则补偿,由长春市土地储备中心负责实施。

(二) 关于本公司通行费损失问题。由于绕城高速公路硅谷互通立交桥建设和改移人民大街高速公路出口,致使本公司通行费损失,依据会议谈判结果,同意在硅谷互通立交桥建成通车前,以财政补贴方式一次性给予本公司5亿元补偿。

(三) 关于本公司所属的长春收费站人员安置补偿问题。为了长春市人民大街出口改移工程的顺利实施及保持稳定,依据最终谈判结果,同意支付给本公司500万元的收费人员安置补偿费。

(四) 在符合规划的前提下,同意本公司所属的吉林东高科技油脂有限公司30公顷工业用

地变性为住宅用地。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双方协议正在协商中。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5,897,551.34	73.02	144,902,105.77	87.34	165,495,097.30	75.43	144,902,105.77	87.5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1,300,680.68	26.98	49,605,284.35	80.92	53,899,763.79	24.57	49,605,284.35	92.03
个别认定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组合	61,300,680.68	26.98	49,605,284.35	80.92	53,899,763.79	24.57	49,605,284.35	92.03
小 计	227,198,232.02	100.00	194,507,390.12	85.61	219,394,861.09	100.00	194,507,390.12	88.6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 计	227,198,232.02	100.00	194,507,390.12	85.61	219,394,861.09	100.00	194,507,390.12	88.66

2)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东高油脂	165,897,551.34	144,902,105.77	87.34	子公司已停业并存在较大亏损
小 计	165,897,551.34	144,902,105.77	87.34	

3)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0,379,227.38	16.93		2,978,310.49	5.53	
1-2 年	1,385,441.00	2.26	69,272.05	1,385,441.00	2.57	69,272.05
2-3 年						
3-4 年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4-5 年						
5 年以上	49,536,012.30	80.81	49,536,012.30	49,536,012.30	91.90	49,536,012.30
小 计	61,300,680.68	100.00	49,605,284.35	53,899,763.79	100.00	49,605,284.35

(2) 期末无应收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或内容
东高油脂	子公司	165,897,551.34	1-5 年及 5 年以上	73.02	往来款
长春市高等级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940,320.74	5 年以上	19.34	往来款
吉林省高速公路管理局	非关联方	6,447,168.20	1 年以内	2.84	通行费
吉林高速公路发展股份公司	非关联方	2,450,632.56	5 年以上	1.08	往来款
吉林省吉正建筑装潢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0	5 年以上	0.88	工程款
小 计		220,735,672.84		97.16	

(4) 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东高油脂	子公司	165,897,551.34	73.02
小 计		165,897,551.34	73.02

2.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长春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624,830,000.00	624,830,000.00		624,830,000.00
吉林东高科技油脂有限公司	成本法	47,500,000.00	47,500,000.00		47,500,000.00
吉林省长平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			
吉林高速德诚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2,700,000.00	2,700,000.00		2,700,000.00
吉林省高速能源有限公司	成本法	24,000,000.00	24,000,000.00		24,000,000.00
合 计		699,230,000.00	699,030,000.00		699,030,000.0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长春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63.80	63.80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吉林东高科技油脂有限公司	95.00	95.00				
吉林省长平公路工程 有限公司	20.00	20.00				
吉林高速德诚物 业服务有限公司	90.00	90.00				
吉林省高速能源 有限公司	80.00	80.00				
合 计						

(2) 其他说明

本公司持有吉林省长平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原始投资为 200,000.00 元, 账面投资期初数和期末数均为零元。吉林省长平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已停业多年, 无法取得该公司的财务报表, 因此采用成本法核算。

(二) 母公司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主营业务收入	244,246,503.09	309,975,242.15
营业成本	39,248,747.58	71,631,216.41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高速公路营运	244,246,503.09	39,248,747.58	309,975,242.15	71,587,009.01
小 计	244,246,503.09	39,248,747.58	309,975,242.15	71,587,009.01

(3)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通行费收入	244,246,503.09	39,248,747.58	309,975,242.15	71,587,009.01
小 计	244,246,503.09	39,248,747.58	309,975,242.15	71,587,009.01

(4)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分地区)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地区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东北地区	244,246,503.09	39,248,747.58	309,975,242.15	71,587,009.01
小 计	244,246,503.09	39,248,747.58	309,975,242.15	71,587,009.01

(三)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3,973,062.57	131,157,337.83
加: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4,965,640.74	23,693,136.34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2,651,904.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071,670.94	-116,335,408.2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3,970,931.46	527,912,843.4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896,100.91	589,079,813.3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43,359,324.66	1,651,749,047.0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116,468,377.75	1,213,464,518.0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3,109,053.09	438,284,529.03

十二、其他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770.6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37,770.69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7,50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812.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7,457.70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 明细情况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28	0.12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28	0.12	0.12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146,107,242.64
非经常性损益	B	27,457.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146,079,784.94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2,266,932,678.49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77,644,800.00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1
其他	母公司分拆增加资本公积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税费返还增加资本公积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报告期月份数		K	6
加权平均净资产		$L = \frac{D+A}{2} + \frac{E \times F}{K} - \frac{G \times H}{K} \pm \frac{I \times J}{K}$	2,327,045,499.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 = A / L$	6.28%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 = C / L$	6.28%

(三) 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说明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其他应收款	17,489,551.03	8,710,908.71	100.78	公司本期应收吉林省高速公路管理局集中未返还的6月20日至30日长平及长春绕城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等所致
存货	717,165.20	440,363.36	62.86	公司之子公司长春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养护材料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100.00	公司之子公司长春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偿还流动资金借款所致
应付利息	1,099,998.50	23,100,002.00	-95.24	支付公司债券利息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财务费用	-8,140,026.50	21,535,293.18	-137.80	长平高速公路改扩建,应付债券和长期借款利息资本化所致
营业外收入	37,770.69	255,520.00	-85.22	上年同期收到政府补助232,220.00元所致
营业外支出		270,118.06	-100.00	上年同期捐赠支出20万元所致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如设置总会计师，须为总会计师）、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韩增义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8月20日